

歙县国家卫生县管理指挥部办公室文件

歙国卫办〔2023〕4号

关于切实做好国家卫生县复审省级暗访 反馈问题整改的通知

县直及驻歙各单位，徽城、富堨、桂林、郑村镇人民政府：

2023年10月10-11日省爱卫办组织专家对我县国家卫生县复审工作进行了现场暗访，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暗访组对照《国家卫生城市和国家卫生县标准》（2021版），从爱国卫生组织管理、健康教育和健康促进、市容环境卫生、生态环境、重点场所卫生、食品和生活饮用水安全、疾病防控与医疗服务、病媒生物防制等方面，实地查看了主次干道、背街小巷、居民小区、农贸市场、建筑工地、公园广场、商场超市、河道水体、车站、医疗机构、公共厕所、垃圾中转站、“七小”行业、机关事业单位、学校、社区、城中村、城乡接合部、县污水处理厂等重点部位和场所。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县城管理精细化程度要进一步加强。一是城区部分主次干道、公共场所、居民小区可见乱停乱放、出店经营、街面少

量烟头、僵尸车等现象。二是沿街住宅楼飞线充电现象较多。三是存在少量流动商贩。

（二）农贸市场规范化管理有待提高。城东路存在骑路菜市场占道经营现象；城东菜市场存在流动商贩占道经营，未见农残公示，“三防”设施不到位，蝇密度高；新安中心市场未设置灭蝇灯，直接入口食品无防蝇设施，有乱堆放现象；歙州中心市场存在乱停乱放，流动商贩占道经营，保洁不及时以及“三防”设施不规范问题。

（三）“七小”行业管理应进一步加强。有部分食品经营户、小餐饮、旅馆、理发店存在卫生许可证、健康证过期或未亮证经营等。如：淘喜糕点、微风楼饭店、碎月滩客栈、名剪美发沙龙等。

（四）部分小区管理需加强。部分居民小区，特别是老旧居民小区的管理应进一步加强，存在乱停乱放、乱晾晒、僵尸车、飞线充电、垃圾桶未盖、垃圾清运不及时现象，如：尚上府邸小区、上海花园小区、天灵小区和印象徽州、鸿基商贸城等开放式小区。

（五）部分机关单位、医疗机构环境卫生和基础设施完善工作应加强。部分机关单位、医疗机构存在乱堆放，积存垃圾清理不及时、基础设施损坏、“三防”设施维护不及时和僵尸车等现象。如：歙县人民政府机关大院、歙县人民医院、徽城镇卫生院等。

（六）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卫生整治还需进一步加强。水川村、仰村、虬村存在乱堆放、乱停车、垃圾清理不及时、菜地贮

水罐虫媒孳生以及桔杆焚烧现象。

(七)病媒生物防制设施维护工作需进一步规范。农贸市场、公共厕所、老旧小区、垃圾中转站、公共场所、机关事业单位等重点场所“三防”设施维护不及时，管理需进一步加强。

(八)控烟工作需进一步加强。暗访组在检查过程中，发现在公共场所、机关单位禁烟区域有少数抽烟现象且无人劝阻，主次干道路面等处可见烟头；存在烟草广告宣传现象。

具体暗访点问题及图片（见附件）。

三、工作要求

(一)各整改责任单位要对照省暗访组反馈问题与图片立即整改，并将整改前后对比图片（整改图片确保与问题图片保持同一点位、同一角度）及整改报告的电子版和纸质版于2023年11月6日前报送县爱卫办。联系人：潘琦虹、胡莹莹，联系电话：6512478，报送邮箱：sxcwb2018@126.com。

(二)各单位要结合本次暗访点的问题，以点带面、举一反三，严格对照标准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和卫生创建工作的常态化和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确保取得明显整治效果。对本次提出问题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影响国家卫生县整体工作推进的，将按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关单位和负责人的责任。

(三)本次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各单位创城创卫年终考核成绩。

附件：国家卫生县复审暗访问题照片

歙县国家卫生县管理指挥部办公室

2023年10月24日

